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公司董事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依法履行董事会职责。公司董事以保障全体股东权益为目标，恪尽职守、积极有效的行使职权，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现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3 年，储能市场规模持续增生，需求旺盛。储能已作为大家共识确定性增长的产业，市场竞争愈演愈烈，国内市场价格竞争凸显。2023 年，公司坚持高质量发展，坚持“聚焦主业，实现产业一体化”的战略布局，借助储能市场的持续增长，实现业务规模稳步增长。

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66,562.9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4.83%。公司持续深耕全球重点国家储能市场，完善全球销服一体化布局，进一步优化业务及产品结构，持续提升优质客户占比，锂电业务及新型电力储能业务收入大幅提升。

二、2023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3 年，公司共计召开董事会 10 次，审议通过议案合计 47 项，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议案
1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1 月 12 日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p>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p> <p>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2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2 月 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3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2 月 20 日	<p>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锂离子电池绿色回收综合利用项目的议案》</p> <p>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p> <p>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4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1 日	<p>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p> <p>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p> <p>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p> <p>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p> <p>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5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7 月 25 日	<p>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p> <p>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p> <p>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p>
6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4 日	<p>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新增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7	第八届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

	第十九次会议	7日	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建设储能电池及集成项目的议案》
8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年10月24日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成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年10月31日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0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年12月25日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6次，审议通过议案合计19项。会议全部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管理制度的要求，平等对待全体股东，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进行决策，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逐项落实了股东大会决议的内容。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议案
1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年1月17日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年产10GWh智慧储能系统建设项目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

			额预计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2 月 6 日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3 月 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锂离子电池绿色回收综合利用项目的议案》
4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15 日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8 月 21 日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新增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1 月 10 日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忠实勤勉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利用自身专业优势，对公司的定期报告、关联交易、股权激励、募集资金使用、对外担保、制度修订等各类事项作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进行重点监督和核查，发表相关意见，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规范运作提出了合理的建议，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四）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忠实履行各自职责，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管理水平、促进公司发展等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五）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公司已根据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之日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基于内控为核心的内部管理和流程建设公司也已逐步完善。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3 年度，公司通过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和互动易问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搭建多种互动平台，与投资者保持有效的沟通，建立良好互动关系，切实保障投资者权益。

（七）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和保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披露了各类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共计 125 项；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均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前，严格执行保密义务，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等违规情形，圆满完成 2023 年度的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工作。

三、2024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勤勉尽责的履行《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所赋予的职责，从维护股东的利益出发，充分发挥经营决策和指导作用。重点工作如下：

- 1、持续行业研究，战略牵引经营。持续关注内外部环境，增加与行业、客户等的深度交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充分论证研判，提高公司战略决策的准确性，发挥董事会的战略指导作用。

2、持续战略聚焦，坚持高质量发展。紧抓机遇，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以“三化一融合”为目标指引，加强销服一体化团队建设，提高市占率；加强技术研发投入，为产业可持续发展赋能；持续优化成本、科学产能建设、强化质量管理、保证产品性能，推动公司业绩量质齐飞。

3、加强公司治理高效性，内控治理不松懈。董事会将稳步做好日常工作，明确管理层责任，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围绕日常业务开展风险点的梳理，不断完善以流程为落地点的内控体系建设，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

4、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热线、投资者调研等多种渠道进行常态互动；积极接待来信来访，畅通投资者与上市公司的沟通渠道，建立长期、稳定的良好投资者关系；依法保障和维护投资者权益。

5、规范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2024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准确、合规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于涉及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重要信息，在尚未公告前，将严格执行保密义务，注意内幕信息泄露等违规情形。

2024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带领公司经营层，充分发挥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作用，制定公司经营管理计划和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按照监管要求，加强自身建设，提升履职能力；从维护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履职，更加科学高效进行决策，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24日